

# 老人保護網絡-獨居老人「生命連線緊急救護通報系統」

## 一、補助對象：

設籍本鄉或居住本鄉之列冊獨居老人，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一)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經本府評估有裝設需求者。
- (二) 罹患慢性病、突發性疾病之高危險群。(需經地區醫院以上醫院醫師開具診斷書，證明患有心血管疾病、關節炎、高血壓、糖尿病、帕金森症、肝炎、氣喘…等疾病)。
- (三) 經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ADL)評估為八十分以下之失能。

## 二、申請程序：

(一) 申請人應檢附下列資料向本所社會課提出申請，完成初審通過後，報請縣府核定補助。

- 1、申請書乙份(如附件)。
- 2、身心障礙手冊或醫院診斷書、印章、身分證。
- 3、若申請人與獨居老人非同一人，請附戶籍資料或關係證明。

(二) ADL評估表於當事人申請安裝後，由受委託單位派合格護理師至獨居老人家中，完成失能評估，回報縣政府做安裝資格審查。

本系統採申請制，隨時受理民眾申請，經審查核符安裝資格，到府辦理安裝手續。

## 三、補助項目：

緊急救護通報系統(二十四小時全天候且全年無休)主機安裝及教育獨居老人使用。

- (一) 居家服務及電話問候。
- (二) 醫療諮詢。
- (三) 心理衛生支持。
- (四) 社工訪視及社會資源協調。
- (五) 營養衛教諮詢。

## 五、補助金額：

每人每月補助系統服務費新台幣一、五〇〇元，款撥受託承辦單位一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大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